

法務部司法官學院「司法與人權」課程實施計畫

一、計畫目的：

鑒於檢察權之行使，對於案件相關人員之人權保障與限制影響深遠，檢察官對於人權保障意識的深化及國際趨勢的瞭解，勢必深刻影響檢察官執法的核心價值及職權行使之當否。為回應社會對於檢察官身為法治國公益代表人之高度期待及司法改革的要求，法務部司法官學院（下稱本學院）於108年起規劃「司法與人權」系列課程，邀請學者專家、司法實務界及NGO團體共同參與，透過電影賞析、專題研習等多元課程授課方式，針對「探討檢察權之獨立性」、「司法機關對弱勢族群之保護」、「探討被告之公平審判權」、「言論自由與檢察權之行使」、「秘密通訊權與檢察權之行使」、「個人資料保護與檢察權之行使」、「轉型正義」等議題進行深入探討，就在職檢察官（含檢察事務官）提升司法與人權議題之認識及省思，成效良好。

為持續深化在職檢察官（含檢察事務官）之人權意識，本學院將持續規劃「電影賞析」及「專題研習」課程，期待藉此將人權價值之維護實際體現於案件處理中。

二、主辦機關：

法務部司法官學院。

三、實施對象：

各級檢察署檢察長、(主任)檢察官、檢察事務官。

四、實施方式：

- (一) 本計畫報請法務部核定後，本學院即每年規劃辦理「司法人員人權與法律專業課程」系列課程。
- (二) 課程分為「電影賞析」及「專題研習」方式進行。挑選與司法人權議題相關之國內外影片，邀請學者專家、司法實務者或相關NGO團體，於播映觀賞後，針對影片之劇情及所衍生之人權保障議題，與參訓學員共同討論。「專題研習」課程採多元教學方式，視主題安排影片欣賞、群組教學、主題演講，

由專家、學者針對重要之人權議題講授，並與參訓學員座談交流。

五、參訓方式：為擴大在職檢察官、檢察事務官之參與，提高參加意願及成效，本學院於完成各場次規劃後，報請法務部函各檢察署指派檢察長、(主任)檢察官、檢察事務官，逕向本學院報名參與研習。本學院另於課程線上報名系統發送予檢察官、檢察事務官會員，同時於本學院網站及檢察官論壇刊登相關開課資訊。

六、研習經費

由本學院預算經費項下支應。